

##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持有公司股份 50,0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6.34%）的股东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后的 90 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88.494 万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1%）。

2017 年 8 月 9 日，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悉持股 5%以上股东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宁波理瑞”）的股份减持计划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

- 1、股东名称：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- 2、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：

截至本公告日，宁波理瑞持有公司股份 5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34%，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为 50,000,000 股。

#### 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- 1、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：

- (1) 股份来源：公司非公开发行；
- (2) 减持数量：不超过 788.494 万股（若此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，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）；
- (3) 减持期间：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后的 90 日内；
- (4) 减持方式：通过集中竞价方式；
- (5) 价格区间：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。

- 2、承诺事项：

(1) 宁波理瑞在非公开发行时，承诺自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予以锁定，不得转让或上市流通。

(2) 若宁波理瑞最终成为公司股东，在作为公司股东的期间内，仅作为公司的财务投资者，宁波理瑞承诺无条件、不可撤销的放弃所持公司股权所对应的提案权、表决权。宁波理瑞不向公司推荐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人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宁波理瑞严格遵守了上述相关承诺。

3、拟减持的原因：宁波理瑞自身业务发展需求。

### 三、其它事项说明

1、宁波理瑞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2、在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宁波理瑞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有关要求，合法合规实施减持计划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11日